



CMO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92

年 度 報 告

2019



目錄

| | |
|----|--------------|
| 2 | 公司資料 |
| 4 | 主席報告 |
| 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15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 18 | 董事會報告 |
| 30 | 企業管治報告 |
| 45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 48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4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50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51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92 | 財務概要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成安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
建邦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許政開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穩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平先生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王宇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
蔡敏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王宇山先生(主席；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
Tan Lip-Keat先生(前主席；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鍾平先生
蔡敏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鍾平先生(主席)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王宇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
蔡敏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蔡敏先生(主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蕭兆隆先生(前主席；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鍾平先生
王宇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

授權代表

伍秀薇女士
許政開先生

公司秘書

伍秀薇女士
許政開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辭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法律顧問

衛達仕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0樓
(香港律師)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7樓701室

註冊辦事處

Offices of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201 Henderson Road #07/08-01
Apex @ Henderson
Singapore 159545

香港登記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Development Bank of Singapore (DBS Bank)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Branch
12 Marina Boulevard Level 40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公司網站

<http://cmon.com>

股份代號

1792

上市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

*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CMON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一九年為進行業務整合的一年。本集團於年內開始精簡其全球業務，重組於中國及北美洲的營運，務求改善現金流量狀況。與此同時，我們已落實多項重大特許授權協議，如各位在我們於二零二零年的產品發佈會上所見，萬眾期待、備受矚目的《Marvel United》便是其中之一。此項產品標誌著我們產品策略多元化的重要一步，儘管如此，我們依然注重《Ankh》等我們從內部開發而來的優秀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年初，其已獲超過23,000名支持者投資，籌集超過3.3百萬美元。我們繼續集中力量及資源，開發高質而令人著迷的遊戲、取得特許授權協議，並加大力度向終端用戶及玩家進行銷售及市場推廣。同時，我們在中國及東南亞市場亦成為市場焦點，從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在泰國舉行十分成功的CMON Expo可見一斑。我們以熱門漫畫為中心題材開發桌遊的多元化發展亦獲客戶高度歡迎，我們擬朝著此方向進一步摸索，創造更多核心知識產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約28.2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30.5百萬美元。經扣除二零一九年轉板上市相關開支後，EBITDA約為6.7百萬美元，與二零一八年大致相若，主要原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九年的遊戲開發開支增加所致。

展望未來，在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影響下，業界的宣傳及市場推廣方式均出現重大轉變。儘管近乎所有大型展覽及活動均被取消，桌遊整體銷售表現仍然強勁，而取消大型展覽及活動展望能讓CMON節省大量開支。在疫情大流行的情況下，我們的團隊仍然努力不懈，為全球終端用戶及玩家帶來引人入勝的遊戲。

我們會繼續致力製作更多精妙絕倫的遊戲。感謝各位抽空關注我們的發展進程。

CMON Limited

主席、聯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成安

謹啟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模式及業務回顧

我們為一家休閒遊戲發行商，專門開發及發佈桌遊(包括棋盤遊戲及模型戰棋遊戲)。我們亦自二零一五年起開始開發及推出手機遊戲。

我們發佈自家遊戲及特許遊戲。我們亦分銷第三方桌遊。我們主要通過Kickstarter及向批發商銷售桌遊。我們亦透過我們於新加坡的自營實體店以及一年舉辦兩至三次的網上及現場(如可行)遊戲展直接向終端用戶進行銷售。

於本年報日期，我們合共有93款遊戲，包括87款棋盤遊戲、三款模型戰棋遊戲、兩款手機遊戲及一款電腦遊戲。

於回顧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由上一個財政年度約28.2百萬美元增加至約30.5百萬美元。回顧財政年度的股東應佔虧損約為0.8百萬美元，而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為盈利約2.0百萬美元。此乃主要由於回顧財政年度就由GEM轉往主板上市(「轉板上市」)而產生的非經常性專業服務費2.7百萬美元所致，而於上一個財政年度則產生0.9百萬美元。

長期策略及展望

我們的策略是藉開拓地區市場及產品多元化以達致長期增長。我們繼續重點1)進軍亞洲市場，計劃讓我們全資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在中國開設綜合辦公室及倉庫，並增加員工人數；2)向終端用戶及玩家(尤其是中國及東南亞終端用戶及玩家)直接進行市場推廣；及3)提升遊戲設計能力及引入優質知識產權。

我們銳意成為優質桌遊的領先開發商及發行商，對桌遊行業的增長及發展保持樂觀。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推出六款Kickstarter遊戲《Munchkin Dungeon》、《Bloodborne》、《Trudvang Legends》、《Time Machine》、《Zombicide: 2nd Edition》及《Night of the Living Dead: A Zombicide Game》，並分別籌集約0.7百萬美元、4.0百萬美元、1.5百萬美元、0.3百萬美元、3.4百萬美元及0.4百萬美元。於二零二零年，我們計劃推出並已成功推出遊戲，此舉不但能協助我們挽留眾多玩家，更能幫助我們吸引新玩家，從而提升收益基礎及保持競爭地位，特別是以現有知識產權開發並具有大量追隨者的遊戲，如以熱門荷里活電影或漫畫為藍本的遊戲。我們於二零二零年經Kickstarter推出三款有關遊戲，即《Marvel United》、《Ankh: Gods of Egypt》及《CMON Comics: Vol. 1》。我們將會繼續擴大我們的地域覆蓋範圍，提升我們遊戲在亞洲玩家當中的知名度，從而增加市場佔有率。為配合我們的亞洲發展重點，於二零二零年，我們計劃及已特別為亞洲市場舉行最少三個網上遊戲展，且我們亦配合雙十一活動等熱門銷售活動舉行活動。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2百萬美元增加約8.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0.5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棋盤遊戲收益增加。棋盤遊戲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3百萬美元增加約18.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6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經批發商及Kickstarter獲得的棋盤遊戲銷售額增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已確認所得收益的棋盤遊戲包括(但不限於)《Cthulhu: Death May Die》、《HATE》、《Starcadia Quest》及《Zombicide: Invader》。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已確認所得收益的棋盤遊戲包括(但不限於)《Munchkin Dungeon》、《Blood Rage Digital》、《Project: Elite》及《Time Machine》。

就銷售渠道而言，經Kickstarter獲得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2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8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確認二零一九年四款Kickstarter遊戲的銷售額高於二零一八年四款Kickstarter遊戲的銷售額。

北美洲及歐洲仍為我們的主要市場，於北美洲及歐洲的銷售額合共佔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分別約87.5%及92.8%。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類型劃分、按銷售渠道劃分及按地區市場劃分並以絕對金額表示的收益明細及佔收益的百分比：

按類型劃分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美元 | % | 美元 | % |
| 棋盤遊戲 | 27,583,763 | 90.6 | 23,261,711 | 82.5 |
| 模型戰棋遊戲 | 2,142,132 | 7.0 | 4,583,409 | 16.2 |
| 手機遊戲 | 1,669 | — | 4,007 | — |
| 小計 | 29,727,564 | 97.6 | 27,849,127 | 98.7 |
| 其他產品 | 732,739 | 2.4 | 358,284 | 1.3 |
| 總計 | 30,460,303 | 100 | 28,207,411 | 100 |

按銷售渠道劃分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美元 | % | 美元 | % |
| 直接 | | | | |
| Kickstarter | 16,780,577 | 55.1 | 15,237,000 | 54.0 |
| 網店及遊戲展 | 245,348 | 0.8 | 1,235,755 | 4.4 |
| 手機遊戲 | 1,668 | — | 4,007 | — |
| 批發 | 13,432,710 | 44.1 | 11,730,649 | 41.6 |
| 總計 | 30,460,303 | 100 | 28,207,411 | 100 |

按地區市場劃分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二零一九年 | | 二零一八年 | |
| | 美元 | % | 美元 | % |
| 北美洲 | 17,550,210 | 57.6 | 21,638,549 | 76.7 |
| 歐洲 | 9,097,287 | 29.9 | 4,553,980 | 16.1 |
| 亞洲 | 2,127,889 | 7.0 | 1,542,619 | 5.5 |
| 大洋洲 | 765,479 | 2.5 | 416,832 | 1.5 |
| 南美洲 | 908,058 | 3.0 | 37,231 | 0.1 |
| 非洲 | 11,380 | — | 18,200 | 0.1 |
| 總計 | <u>30,460,303</u> | <u>100</u> | <u>28,207,411</u> | <u>100</u>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4百萬美元增加約18.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9百萬美元。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存貨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6百萬美元增加約38.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5百萬美元所致。折舊及攤銷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百萬美元增加約18.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百萬美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8百萬美元減少約1.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6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存貨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2.5%下降約4.5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8%，乃主要由於我們以較低利潤在美國出售陳舊存貨。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0,232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98,226美元，乃主要由於已收專利權收入增加所致。

匯兌收益／虧損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匯兌收益4,562美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匯兌虧損53,416美元，乃由於換算以新加坡元計值的貸款還款（因於二零一九年美元兌新加坡元升值）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7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百萬美元。此乃主要由於專利權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23,129美元增加300,737美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23,866美元，而此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授權遊戲的收益增加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6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百萬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就轉板上市所產生的專業服務費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49,756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百萬美元；及(ii)遊戲開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11,523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百萬美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9,650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83,370美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銀行借貸撥資營運令融資成本增加，以及因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就經營租賃產生名義融資成本以代替租金。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8,685美元減少約19.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08,902美元，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2百萬美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0.8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我們就轉板上市所產生的專業服務費增加所致。倘撇除此非經常性的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1.88百萬美元。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主要透過內部產生資金及銀行借貸所得的現金為營運撥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8百萬美元及757,743美元，為以美元、新加坡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的銀行及手頭現金。

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借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6百萬美元。短期借貸增加乃主要由於短期融資限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5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百萬美元。我們於二零二零年以較實惠的定期貸款取代此項4百萬美元的短期融資。本集團的長期借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百萬美元下降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7百萬美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銀行借貸乃以位於201 Henderson Road #07/08-01, Apex @ Henderson, Singapore 159545的物業(「總部」)及位於201 Henderson Road #09-23/24, Apex @ Henderson, Singapore 159545的物業(「該物業」)、本公司的公司擔保及存放於相關銀行的所有定期存款的押記作為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銀行借貸約為10.3百萬美元,包括:

- (i) 約3.1百萬美元,該借貸以新加坡元計值、年期為20年,自提取日期直至銀行融資函件相關日期起計第二年結束前的利息按固定利率收取,而隨後年度則按浮息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已修訂其有關定期貸款II(金額為1,642,010美元)的銀行借貸條款,並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隨後兩年的利率固定為2.35%,其餘期間的利率固定為當前企業融資利率;及
- (ii) 約7.2百萬美元,該借貸以美元計值,年期為60天至8年,利息按浮息收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償還的借貸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1年內 | 6,634,444 | 3,864,897 |
| 1至2年 | 713,275 | 579,200 |
| 2至5年 | 768,021 | 1,017,223 |
| 超過5年 | 2,234,924 | 2,811,934 |
| | <u>10,350,664</u> | <u>8,273,254</u> |

展望未來,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我們擬繼續將外部銀行借貸及內部產生資金用於撥付營運資金、遊戲開發活動、收購知識產權及拓展計劃。

財務政策

我們透過Kickstarter作出銷售的所得款項通常於交付產品前收取,因此我們並無承受重大信用風險。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涉及向批發商的銷售。我們已訂立政策以評估及監察批發商的信用限額。我們定期進行批發商信用評估,並將據此調整給予批發商的信貸。一般而言,我們並不要求向貿易債務人收取抵押品。管理層定期根據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期間、貿易債務人的財務實力及是否就相關應收款項與債務人有任何糾紛,評估收回整體及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能。

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我們的資本架構由銀行借貸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包括股本、股份溢價、保留盈利、資本儲備及其他儲備)組成。

新遊戲及其對財務表現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運的Kickstarter專案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5.5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約3.4百萬美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成功推出但並未付運的Kickstarter專案的金額約為13.7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約11.8百萬美元)。該等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付運。

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49名僱員(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名)。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彼等的薪酬。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可能會參考其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授出酌情花紅及／或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約為3.4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約3.4百萬美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淨值約4.4百萬美元的總部及該物業及207,622美元的已抵押存款已就本集團的銀行借貸押記作抵押物(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4.5百萬美元及200,000美元)。

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具體的重大投資計劃。然而，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我們擬藉著收購所有權或獲授特許權，將更多優質遊戲加入我們的遊戲組合，以增加我們的市場佔有率。我們亦有意考慮及探尋遊戲開發商、發行商及立足歐洲的分銷商，作為日後潛在戰略收購和特許授權的目標對象。我們擬主要以內部產生資金及外部借貸撥支擴張計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銀行借貸分別為約6.6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9百萬美元)及約3.7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百萬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約為4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9%)。

面臨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新加坡及美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承擔

除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資本及租賃承擔。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董事認為本集團面臨以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i) 外判製造商

本集團依賴有限數目的外判製造商生產桌遊。為管理此風險，本集團的做法是藉(其中包括)建立商譽及履行付款責任，致力與外判製造商維持良好工作關係。此外，作為應變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將探索及發展與其他合適外判製造商及供應商的業務關係。

(ii) 流失關鍵人員

本集團相當依賴執行董事及若干主要高級管理層。有鑒於此，為挽留僱員，我們提供獎勵其表現及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薪酬待遇。此外，本集團已落實措施以盡量降低流失關鍵人員的可能，例如確保執行董事及若干主要高級管理層於出外公幹時不會乘坐同一班飛機。本集團亦正在培養及訓練有潛力的新管理層成員。

(iii) Kickstarter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分最暢銷桌遊均在Kickstarter推出。就管理此風險，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於Kickstarter推出遊戲，本集團已物色到其他可推出遊戲的互聯網眾籌平台。此外，本集團亦正在提升內部能力以於自有網站推出桌遊(如有需要)。

預期實施計劃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

比較招股章程載列的實施計劃與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即招股章程界定的最後可行日期)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實際業務進展的分析載列如下：

| 策略 |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 業務目標 |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 實際業務進展 |
|-------------------|--|---|
| 透過開發更多高質遊戲，實現自然增長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推出及交付招股章程「業務一 製作中遊戲」一段所載遊戲(「製作中遊戲」)，完成待完成的Kickstarter專案，其產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尚未付運(「尚未付運Kickstarter專案」) • 開發、推出及付運最少四款新遊戲 • 留聘兩名新聘內部遊戲開發人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繼續開發製作中遊戲所載的遊戲，惟有九款製作中遊戲因市場反應及產品需求未如預期般理想而延遲或取消 • 已付運所有尚未付運Kickstarter專案，即《Project: Elite》及《Blood Rage Digital》 • 已推出及付運十三款Kickstarter專案，即《A Song of Ice & Fire: Tabletop Miniatures Game》、《Arcadia Quest: Riders》、《Cthulhu: Death May Die》、《HATE》、《Rising Sun》、《Starcadia Quest》、《The World of SMOG: Rise of Moloch》、《Zombicide: Green Horde》、《Zombicide: Invader》、《Project: Elite》、《Blood Rage Digital》、《Munchkin Dungeon》及《Time Machine》 • 已推出4款Kickstarter專案，即《Bloodborne》、《Trudvang Legends》、《Zombicide: 2nd Edition》及《Night of the Living Dead: A Zombicide Game》 • 已留聘兩名新聘內部遊戲開發人員 |

| 策略 |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 業務目標 | 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 實際業務進展 |
|----------------------------|---|--|
| 進一步增強銷售及市場推廣實力及將業務範圍延伸至新市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銷售及營銷團隊留聘六名新聘員工 • 減少於加拿大的業務活動 • 在所有現有營銷渠道加強宣傳，包括參與遊戲展、廣告及與網上遊戲網站合作 • 與現有或新批發商加緊或展開聯繫，以促進或建立業務關係 • 於亞太地區(即日本、韓國、泰國及印尼)探索新市場，並物色機會擴充業務營運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集團已成功留聘至少六名員工 • 本集團已停止其於加拿大的業務營運 • 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將其倉庫從美國遷至中國 • 繼續透過網上廣告及社交網絡網站宣傳本公司的產品 • 與現有批發商保持定期聯繫 • 與現有批發商建立並維持聯繫 • 本集團在中國設立佛山戲夢桌遊貿易有限公司，其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在中國展開營銷活動 |
| 進一步拓展至手機遊戲市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第二款手機遊戲《Zombicide (手機版)》(重新命名為《Zombicide: Tactics & Shotguns》)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繼續開發《Zombicide (手機版)》(重新命名為《Zombicide: Tactics & Shotguns》)，其已於二零一九年推出 |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經扣除有關配售事項的包銷佣金及專業費用，本公司於聯交所GEM按每股0.23港元的價格配售306,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所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53.8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餘下淨額1.9百萬港元已按照招股章程所述的用途及比例予以動用。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已獲悉數動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的事件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前後，在編製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期間履行其審核工作時，本公司前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現若干審核事宜（「**審核事宜**」）。審核事宜導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年度業績公告延遲刊發。因此，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已暫停買賣。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本公司已獲聯交所知會下列有關本公司之復牌指引（「**復牌指引**」）：(i)就本公司核數師提出之事宜進行合適調查、公佈發現及採取合適糾正行動；(ii)刊發所有尚未公佈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改；及(iii)公佈所有重大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核本公司之狀況。

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由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全體現任成員組成）（「**調查委員會**」）並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委任獨立專業人士Mazars Singapore（「**Mazars**」），就審核事宜進行獨立調查（「**調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Mazars出具獨立調查報告（「**調查報告**」）草案，當中載列其調查結果及有關內部監控之建議。調查委員會已審閱調查報告草案，並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在Mazars出席之調查委員會會議上同意其結果及內部監控建議。本公司已自此藉諮詢Mazars，根據調查報告草案實施內部監控建議。最終調查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發出。

有關審核事宜、復牌指引、調查、調查報告及復牌進度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知會公眾人士最新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黃成安先生，45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調任為本公司的聯席行政總裁。黃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新遊戲的意念構思、企業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黃先生亦監督本集團全球業務的銷售、營銷及物流。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創立本集團之前，黃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參與創辦Razer (Asia Pacific) Pte. Ltd. (「Razer」)，該公司從事設計及製造遊戲周邊產品的業務，包括滑鼠、鍵盤及筆記本電腦。自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黃先生為Razer的行政總裁，負責展開業務營運。由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五月，黃先生為Razer的科技總監，負責發掘新科技、管理技術功能、新產品概念化及創建多項專利發明。黃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離開Razer，自此以後，黃先生將時間及資源主要投放於本集團業務的成立、開發及監控。

黃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畢業於英國伯明翰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成為新加坡最高法院的認可公證人及律師。

建邦先生，56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聯席行政總裁。建邦先生亦為本集團亞洲主管。建邦先生負責本集團亞洲業務的銷售、營銷及物流事務。建邦先生創辦多間公司，彼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二年為Fishworld Aquariums, Inc.的董事；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為Doust Corporation的董事；及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三年為Atlantis Pets, Inc.的董事。建邦先生亦於遊戲業界擁有逾十五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註冊及運營網站www.coolminiornot.com。彼亦於二零零二年成立Dark Age Games, Inc.及擔任其管理人員，同年發行模型戰棋遊戲《Dark Age》。於二零零九年，彼成為CoolMiniOrNot Inc.的股東，並為桌遊經銷商及發行商。

建邦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五月畢業於美國邁亞密大學，獲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許政開先生，40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許正開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許先生擁有逾十五年的會計及財務經驗。許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會計及稅務管理。加盟本集團之前，許先生曾出任多個職位，涵蓋會計、財務及公司秘書工作範疇。彼分別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在畢馬威新加坡(KPMG Singapore)、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六年在美國侯斯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在美國紐約市的KPMG LLP任職審計員。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彼任職Investment Technology Group Inc.的高級財務分析師，該公司為一家獨立交易經紀商及研究提供商。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許先生於Opes Services Pte. Ltd.任職，該公司由許先生於新加坡創立，提供稅務、會計及秘書服務。

許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完成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要求之全部必要考試。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彼已獲認可為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協會(前稱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非執行董事

蔡穩健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四年三月起，蔡先生為Quantum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的董事及行政總裁，該公司提供基金管理服務予高淨值個人及機構投資者。彼亦曾參與數項於聯交所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成功上市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

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蔡先生畢業於美國印第安納大學，獲得文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平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起，彼擔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CDW Holdings Limited(新交所股份代號：BXE)的獨立董事。彼自二零零七年起為Zhong Xing Venture (Pte) Ltd.之董事；自二零零九年為Blue Forest Echo Pte. Ltd.的擁有人及董事；及自二零一五年起為Share Taxi Pte. Ltd.之董事。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彼為Microlight Sensors Pte Ltd.的銷售董事及副主席。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彼亦為Eurock Limited的董事。

鍾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三月於日本防衛大學校完成常規課程，並達到相等於電機及電子工程理學士程度的學歷，並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取得英國克蘭菲爾德大學理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修畢日本陸上自衛隊學校的指揮幕僚課程，並在二零零三年五月取得新加坡Civil Service College組織學習深造證書。

王宇山先生，50歲，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彼於一九九三年自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榮譽)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註冊會計師，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特許會計師。王先生於會計及金融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王先生目前在中國內地營運其自有投資顧問及私募股權業務。彼亦為中永眾合(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創辦合夥人兼總經理，當中彼自二零零九年一直負責提供會計及顧問服務。於擔任目前職務前，彼曾自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八年任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不同辦事處之多個職務，並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作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合夥人退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蔡敏先生，54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彼目前為香港執業律師。蔡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取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通過專業共同試。彼隨後於一九九四年自香港大學取得法學專業證書。蔡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認可為香港律師，目前分別為張世文蔡敏律師事務所及蔡敏董天恩律師事務所之合夥人。蔡先生之專長為民事及商業訴訟以及物業／房地產事宜之領域。

附註：

於本報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任何成員並無任何關係。

高級管理層

David Preti先生，50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為本公司首席營運總監。Preti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彼目前主要負責監察遊戲開發及製作。Preti先生在遊戲業界擁有逾十年經驗。由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六年，Preti先生為棋盤遊戲發行商Dustgame Limited的董事及股東。由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Preti先生為Guillotine Games Limited的董事及股東。Preti先生在再保險業有逾十年經驗。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六年二月，彼於Partner Reinsurance Europe SE擔任資深承保人及巴西首席代表。

Preti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畢業於熱那亞大學，取得歷史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伍秀薇女士，43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伍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副董事，負責為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服務。伍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取得倫敦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法律學士學位，並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

董事會欣然呈列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銷售棋盤遊戲、模型戰棋遊戲及其他休閒產品。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48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零)。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舉行，藉以省覽及接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權益，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為符合出席上述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業務模式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業務回顧載列於本年報第5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模式及業務回顧」一段。

長期策略及展望

本集團的長期策略及展望載列於本年報第5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長期策略及展望」一段。

財務表現及主要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審視及本集團表現分析以及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描述可參閱本年報第4頁的「主席報告」一節及本年報第1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段。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本集團內提供環保環境及氛圍。我們以平衡環境及經濟需要的方式進行業務。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環境保護措施：

— 減少用紙

本集團鼓勵員工採用及盡量使用網上完善的存儲服務，備存電子紀錄。倘必須打印或複印，本集團支持雙面打印及複印，以及使用再生紙。

— 於辦公時間後減少耗電

本集團鼓勵其員工於不使用時關掉電燈、空調及其他電器，盡量減少物業的能源消耗。

— 於產品設計及生產時加入環保考慮因素

本集團鼓勵設計師於產品及包裝設計階段加入環保考慮因素，並與外判製造商緊密合作，盡量減少產品廢物及包裝物料。

有關環保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的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於新加坡、中國及美國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自身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本公司的設立及營運須遵守前述國家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認同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的重要性及未有遵守有關規定的風險。本集團已訂有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適用法例及規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本集團已於重大方面遵守開曼群島、新加坡、中國、美國及香港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僱員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工作關係，在營運方面並無任何勞工糾紛。

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8.3%。我們的五大客戶為在美國及歐洲的批發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供應商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98.0%，而單一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66.0%。我們的五大供應商為香港及中國的外判製造商。成本按逐個專案釐定，當中參考本集團與供應商協定之報價。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者）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股本及儲備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股份溢價、保留盈利、資本儲備及其他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約為10.2百萬美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6百萬美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有關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黃成安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

建邦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許政開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穩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平先生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王宇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

蔡敏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於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的董事須輪席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惟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會為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的任何董事將任職直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而任何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的董事將任職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在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黃成安先生、許政開先生、蔡穩健先生、王宇山先生及蔡敏先生已獲膺選連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有關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獨立人士，且於本年報日期仍為獨立人士。

鍾平先生、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王宇山先生及蔡敏先生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經考慮(其中包括)鍾先生、Tan先生、蕭先生、王先生及蔡先生提供寶貴的獨立判斷、建議及客觀觀點後，董事會信納彼等各人具備與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相稱的品格、誠信及經驗。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或會影響鍾先生、Tan先生、蕭先生、王先生及蔡先生獨立性的情況。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中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宇山先生及蔡敏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分別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非執行董事及其他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其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可隨時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中止有關委任。

概無董事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協議或委任函。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與彼等有關連的任何實體直接或間接於任何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訂立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另行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的合約。

酬金政策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檢討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及架構，當中經參考本集團的營運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以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慣例。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有關本公司的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擁有權益的 相關股份 (非上市及實 物結算股本衍 生工具) 數目 ⁽⁴⁾ | | 擁有權益的 股份及相關 股份總數 | |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 |
|----------------------------|---------------------------|---|-------------|------------------------|-------|-----------------------------|
| | | | | 好／淡倉 | | |
| 黃成安 ⁽¹⁾ (「黃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協議訂約方 權益／實益擁有人 | 31,000,000 | 901,248,078 | 好倉 | 49.90 | |
| 建邦 ⁽²⁾ (「建邦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協議訂約方 權益／實益擁有人 | 31,000,000 | 901,248,078 | 好倉 | 49.90 | |
| 蔡穩健 ⁽³⁾ (「蔡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 5,580,000 | 328,249,232 | 好倉 | 18.18 | |
| 許政開 | 實益擁有人 | 5,800,000 | 5,800,000 | 好倉 | 0.32 | |
| 鍾平 | 實益擁有人 | 5,580,000 | 5,580,000 | 好倉 | 0.31 | |
| 蕭兆隆 | 實益擁有人 | 5,580,000 | 5,580,000 | 好倉 | 0.31 | |
| Tan Lip-Keat | 實益擁有人 | 5,580,000 | 5,580,000 | 好倉 | 0.31 | |

附註：

- (1) Cangsome Limited (「黃成安特設公司」) 的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全資擁有。黃成安特設公司於609,173,654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而黃先生於15,500,000份本公司購股權（「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安排，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黃成安特設公司及Dakkon Holdings Limited (「建邦特設公司」) 持有的股份及建邦先生持有的15,5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 (2) 建邦特設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建邦先生全資擁有。建邦特設公司於261,074,424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而建邦先生於15,5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根據一致行動安排，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建邦先生被視為於建邦特設公司及黃成安特設公司持有的股份以及黃先生持有的15,5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 (3) Magic Carpet Pre-IPO Fund (「Magic Carpet」) 為Quantum Asset Management Pte. Ltd. (「Quantum Asset」) 全權管理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Quantum Asset持有Magic Carpet僅有的已發行普通股，而Magic Carpet股本中的優先股則由投資者持有。非執行董事蔡先生實益擁有Quantum Asset已發行股本約99.9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Quantum Asset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蔡先生為Magic Carpet的董事。
- (4) 相關股份權益指於授予相關董事以供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中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者）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名稱／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擁有權益的 | | 於本公司的 持股 概約百分比 (%) |
|---|---------------|-------------|------|-----------------------------|
| | | 股份總數 | 好／淡倉 | |
| 黃成安特設公司 ⁽¹⁾ | 實益擁有人／協議訂約方權益 | 901,248,078 | 好倉 | 49.90 |
| 建邦特設公司 ⁽¹⁾ | 實益擁有人／協議訂約方權益 | 901,248,078 | 好倉 | 49.90 |
| Quantum Asset ⁽²⁾ | 受控制法團權益 | 322,669,232 | 好倉 | 17.87 |
| Magic Carpet ⁽²⁾ | 實益擁有人 | 322,669,232 | 好倉 | 17.87 |
| David Preti ⁽³⁾ (「Preti先生」) | 受控制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 127,643,076 | 好倉 | 7.06 |
| Magumaki Limited ⁽³⁾ (「DP特設公司」) | 實益擁有人 | 112,143,076 | 好倉 | 6.21 |

附註：

- (1) 黃成安特設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黃成安特設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唯一董事）全資擁有，而建邦特設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建邦先生（建邦特設公司的執行董事兼唯一董事）全資擁有。根據一致行動安排，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建邦先生被視為於黃成安特設公司、建邦特設公司及彼此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黃成安特設公司及建邦特設公司分別於609,173,654股股份及261,074,424股股份中擁有實益權益，而黃先生及建邦先生各自於15,5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
- (2) Magic Carpet為Quantum Asset全權管理的私募股權投資基金。Quantum Asset持有Magic Carpet僅有的已發行普通股，而Magic Carpet股本中的優先股由投資者持有。非執行董事蔡先生實益擁有Quantum Asset已發行股本約99.9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Quantum Asset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蔡先生為Magic Carpet的董事並於5,58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
- (3) DP特設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Preti先生（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reti先生被視為於DP特設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reti先生於15,5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者）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為獎勵及／或嘉許及表揚合資格人士已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 (i) 參與者可為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集團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及諮詢人）。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80,600,000股股份，相當於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iii) 倘向購股權計劃項下任何合資格人士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該進一步授出前12個月期間（包括當日）因已授予及將授予有關人士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將獲發行的股份超逾已發行股份總數1%，則不得向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除非有關進一步授出已根據上市規則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且相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倘彼為關連人士））已放棄投票。
- (iv) 合資格人士可於發出要約日期或達成要約條件（如有）當日起計不少於21日的期間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惟該日期不得超過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10年。
- (v) 合資格人士每次接納授出的購股權須支付1.00港元的代價予本公司，該筆代價不予退回。
- (vi) 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而言，其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合資格人士，且不得少於以下最高者：(1)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2)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3)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
- (vii) 購股權計劃於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惟可由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提早終止，而此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6年。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合共74,62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行使價為每股0.232港元。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229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合共17,0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僱員，行使價為每股0.112港元。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111港元。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及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承授人 | 授出日期 (日/月/年) | 每股行使價 (港元) | 行使期 (日/月/年) | 購股權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 | | | |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 年內授出 | 年內行使 | 年內失效/ 註銷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董事 | | | | | | | | |
| 黃成安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1) | 15,500,000 | — | — | — | 15,500,000 |
| 建邦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1) | 15,500,000 | — | — | — | 15,500,000 |
| 許政開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1) | 5,800,000 | — | — | — | 5,800,000 |
| 蔡穩健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2) | 5,580,000 | — | — | — | 5,580,000 |
| 鍾平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2) | 5,580,000 | — | — | — | 5,580,000 |
| 蕭兆隆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2) | 5,580,000 | — | — | — | 5,580,000 |
| Tan Lip-Keat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2) | 5,580,000 | — | — | — | 5,580,000 |
| 本集團僱員 | | | | | | | | |
| 合計 | 13/08/2018 | 0.232 | 13/08/2018– 12/08/2028 (附註1) | 15,500,000 | — | — | — | 15,500,000 |
| | 25/09/2019 | 0.110 | 25/09/2019– 24/09/2028 (附註3) | — | 17,000,000 | — | — | 17,000,000 |
| 總計： | | | | <u>74,620,000</u> | <u>17,000,000</u> | <u>—</u> | <u>—</u> | <u>91,620,000</u> |

附註：

1. 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受限於下列歸屬時間表：
 - (a) 最多達33%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歸屬於承授人；
 - (b) 最多達33%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24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歸屬於承授人；及
 - (c) 最多達34%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36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歸屬於承授人。

2. 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受限於下列歸屬時間表：
 - (a) 最多達5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歸屬於承授人；及
 - (b) 最多達5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24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歸屬於承授人。
3. 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授出的購股權受限於下列歸屬時間表：
 - (a) 最多達5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隨時歸屬於承授人；及
 - (b) 最多達50%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24個月屆滿後(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五日)隨時歸屬於承授人。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因此，合共180,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可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經授出或可予授出但尚未授出的購股權後發行。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訂立，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仍存續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以及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導致本公司須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曾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優先權

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不競爭承諾

根據黃先生、建邦先生、黃成安特設公司與建邦特設公司(統稱「**控股股東**」)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個別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確認，概無彼等或其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現時透過本集團以外實體或人士直接或間接(不論以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人或其他身份及是否為利益回報或其他原因)擁有或從事與本集團現時或不時於美國、新加坡以及本集團向其提供相關產品及服務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當中經營業務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從事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任何業務、項目或業務機遇(「**受限制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此外，控股股東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承諾，倘彼等任何一人持有任何股份，則彼等各自不得及促使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及／或受彼等控制的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得直接或間接(其中包括)擁有或參與或從事或進行或涉及受限制業務，亦不得收購或持有其任何權利或權益。控股股東亦授予本公司選擇權，以供接納受限制業務有關的業務機遇。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的確認，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以供於本年報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競爭契據，根據控股股東提供或自其取得的資料及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信納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妥為遵守不競爭契據。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該等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的關連方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內披露。該等交易並不構成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捐款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

重大法律程序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而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允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名時任董事有權就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或其職位的假定職責或其他與之有關的事務所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及補償，惟與所述董事本身的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有關的任何事宜將不獲上述彌償。

本公司已就可能對董事提起的法律訴訟投購保險。

審核委員會及年度業績審閱

本公司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本公司年度業績公告。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0至44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中至少25%（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所允許的規定最低公眾持股百分比）一直由公眾持有。

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該公告披露，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核數師**」）未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獲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其任期屆滿時（即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時）已退任本公司核數師。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4)條附註，本公司確認，退任核數師並無提供任何確認函，以表明概無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原因在於退任核數師於其任期內發現若干審核事宜，有關事宜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內披露。然而，退任核數師未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當選，而有關審核事宜於相關時間仍未解決。

在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隨附財務報表已獲中匯安達審核。

代表董事會

主席、聯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成安

新加坡，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黃成安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並已調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而建邦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基於黃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以及彼於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的責任，董事會相信，由黃先生擔任兩個職位可促進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董事會每季亦定期舉行會議檢討由黃先生領導的本集團的營運。因此，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將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的平衡。黃先生及建邦先生現時共同執行本集團的發展策略並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董事會將繼續審視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效能，評估是否需要區分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察本集團的業務與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方面的權力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轉授彼等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全體董事均以誠信態度執行職責，並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彼等已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且始終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方式行事。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黃成安先生(主席兼聯席行政總裁)

建邦先生(聯席行政總裁)

許政開先生

非執行董事：

蔡穩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平先生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王宇山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獲委任)

蔡敏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

各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而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加強本公司表現益處良多。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式，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概述如下：

1. 本公司通過考慮多項因素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
2. 所有董事會委任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準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3. 本公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甄選人選，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決定。
4.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

為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已採納下列可計量目標：

1. 最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2. 最少一名董事會成員須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董事會已達成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內的可計量目標。

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據此可促進對管理流程的批判性檢討及監控。董事會亦在年齡、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均具備顯著多元化的特色。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能促進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供服務。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公眾公司或機構的身份及於本公司投入的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及任何其後變動。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位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的責任有適當的了解。本公司亦定期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不時的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研討會及計劃，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更新及提供有關聯交所主板上市發行人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資料。本公司亦已委聘外部法律顧問，就上市規則更新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的最新變動向董事提供培訓。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獲得的培訓概要如下：

| 董事 | 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性質 (附註) |
|-----------------|---------------------|
| 執行董事： | |
| 黃成安先生 | C |
| 建邦先生 | C |
| 許政開先生 | C |
| 非執行董事： | |
| 蔡穩健先生 | C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鍾平先生 | C |
| Tan Lip-Keat先生 | C |
| 蕭兆隆先生 | C |

附註：

A： 參加研討會、會議、討論會及／或簡報會

B： 參加有關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董事職責及責任的培訓

C： 閱讀與企業管治、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條例及守則有關的材料

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由不同人士擔任。

黃成安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並已調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而建邦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基於黃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以及彼於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的責任，董事會相信，由黃先生擔任兩個職位可促進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定期舉行會議檢討由黃先生領導的本集團的營運。因此，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將不會影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的平衡。黃先生及建邦先生現時共同執行本集團的發展策略並管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董事會將繼續審視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效能，評估是否需要區分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的角色。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的任期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宇山先生及蔡敏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分別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為期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其委任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可於任何時間向另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該委任。

概無董事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採取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慣例，每年最少舉行四次及約每季舉行一次。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時間的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在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為會議作充分的準備。倘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董事會或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或董事委員會成員提出的任何問題。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可供董事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一次股東大會。於同一期間，已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於該等會議的出席情況：

| 董事 | 已出席／已舉行 董事會會議 | 已出席／已舉行 股東大會 |
|------------------------------|------------------|-----------------|
| 執行董事： | | |
| 黃成安先生 | 4/4 | 1/1 |
| 建邦先生 | 4/4 | 1/1 |
| 許政開先生 | 4/4 | 1/1 |
| 非執行董事： | | |
| 蔡穩健先生 | 4/4 | 1/1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鍾平先生 | 4/4 | 1/1 |
|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 4/4 | 1/1 |
|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 4/4 | 1/1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必守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可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進行匯報；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其舉報政策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Tan Lip-Keat先生(主席)(Tan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由王宇山先生替任審核委員會主席)、鍾平先生及蕭兆隆先生(蕭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由蔡敏先生替任)。三名成員全部均曾為／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1. 透過參考核數師開展的工作、其委聘費用及條款檢討與核數師的關係，及就委任、續聘及罷免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本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職員或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方始提交予董事會；及
3. 檢討本公司財務匯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相關程序是否充足有效，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舉行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各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應出席 |
|------------------------------|---------|
|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 4/4 |
| 鍾平先生 | 4/4 |
|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 4/4 |

於會議上，審核委員會：

- 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財務業績及相關財務報告；
- 已審閱由核數師所編製有關會計事項及於審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的審核報告；及
- 已審閱財務匯報制度、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序以及核數師的續聘；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核數師提出之任何推薦建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四次會議並進行以下活動以履行彼等於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 (a)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業績，然後向董事會提呈有關報告／公告以供批准，隨之方始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有關報告／公告；
- (b)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 (c) 審閱外聘核數師致審核委員會的審核備忘錄以及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或事宜；
- (d) 審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資格及獨立性，並向董事會作出有關委任其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的推薦建議；及
- (e) 審閱復牌指引，並設立調查委員會就審核事宜進行調查。

有關上文(e)段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1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的事件」一段。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蕭兆隆先生(主席)(蕭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由蔡敏先生替任提名委員會主席)、鍾平先生及Tan Lip-Keat先生(Tan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由王宇山先生替任)。三名成員全部均曾為／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獲提名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聯席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務及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應出席 |
|------------------------------|---------|
|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 1/1 |
| 鍾平先生 | 1/1 |
|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 1/1 |

於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列(其中包括)識別及評核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名委任董事或向股東提名選舉董事的程序及準則。提名委員會於評核及揀選候選人出任董事職務時，須考慮(其中包括)下列準則：

- (a) 不同範圍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技能、知識、性別、年齡、種族、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其他個人特質；
- (b) 行使理想業務判斷的能力及具備卓越成就及出任董事的經驗，包括有效監督及指導管理層；
- (c) 候選人投入充足時間妥為履行董事職務的承諾。就此而言，候選人不應擔任超過六間公眾公司或機構的董事；其他行政人員任命或重大承擔亦將予以考慮；
- (d) 人選獲選後可能產生的潛在／實際利益衝突；
- (e) 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獨立性必須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獨立性規定；及
- (f) 倘建議重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經任職的年期。

提名委員會須按照提名政策載列的準則及資格評估及／或考慮各項建議董事委任、選舉或重選，而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供其見解，以供考慮及作出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提名政策，並監察其實行情況，以確保該政策持續行之有效，並符合監管規定及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上市發行人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起，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1及32頁。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鍾平先生(主席)、Tan Lip-Keat先生(Tan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並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由王宇山先生替任)及蕭兆隆先生(蕭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由蔡敏先生替任)。三名成員全部均曾為／現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1. 就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整體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以及其服務協議條款；
3.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賠償付款(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任何應付賠償))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考慮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投入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6.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不致過多；
7. 檢討及批准董事因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的相關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8.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參與釐定其本人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 董事 | 已出席／應出席 |
|------------------------------|---------|
| 鍾平先生 | 1/1 |
| Tan Lip-Keat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辭任) | 1/1 |
| 蕭兆隆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辭任) | 1/1 |

於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5條，其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的薪酬載列如下：

| 薪酬範圍(港元) | 人數 |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董事對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匯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對其獲提呈待審批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本公司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季更新。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核數師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5至4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本集團內良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該等系統的成效。該等系統的設計乃旨在管理本集團就其業務所面臨的既有風險，並將該等風險減輕至可接受水平，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提供合理保證。

董事會已將持續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每年檢討該等系統成效的責任交託予審核委員會執行。檢討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等所有重大監控。

於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下，管理層負責設計、執行及維持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其中包括)(i)設計及成立適當的政策及監控程序，以保障本集團資產不會遭不當使用或處置；(ii)遵守及符合相關法例、規則及規例；及(iii)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監管申報規定備存可靠的財政及會計記錄。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的主要特質如下：

- 主要營運單位或部門的主管根據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內部指引，透過識別及減輕已識別風險管理該等風險；

- 管理層確保已就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重大風險採取合適的行動；及
- 財務總監向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管理層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行的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各主要營運單位或部門均負責日常風險管理活動，包括識別可能對本集團表現造成影響的重大風險、根據可能受到的影響及出現的可能性評估及評核已識別的風險、制定及執行措施、監控及應對計劃，以管理及減輕該等風險；
- 管理層連同監控人員的部門持續監察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系統的狀況；
- 管理層定期跟進及檢討有關已識別重大風險的措施、監控及應對計劃的執行情況，以確保給予所有已識別的重大風險充分的關注、監察及應對；
- 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識別處理及監控缺漏，並設計及採取糾正措施，以解決該等缺漏；及
- 管理層確保已實施適當的程序及措施，例如保障資產不會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使用或處置、控制資本開支、備存正確的會計記錄及確保作商業及刊發用途的財務資料的可靠度等。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計部門，鑒於本集團業務的規模、性質及複雜性，本公司認為現時並無立即於本集團內設立內部審計部門的必要。本公司決定董事會將直接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並檢討其成效。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委聘獨立第三方進行內部監控檢討，確保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本公司設有內部指引，確保內幕消息根據適用法例及規例公平及時地傳播予公眾人士。負責本集團投資者關係、企業事務及財務管理職能的高級行政人員獲授權負責控制及監察依照適當程序披露內幕消息的情況。無論任何時候，內幕消息均只限於相關高級行政人員按情況需要獲取。本公司會提醒所涉及的相關員工及其他專業人士須將內幕消息保密直至已公開披露為止。本公司亦執行其他程序，例如對董事及管理層指定成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作出預批、通知董事及僱員常規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及以代碼名稱識別項目，以防止可能對本集團內幕消息出現處理不當的情況。

本公司已採納相關安排，以便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存在的失當行為以保密形式提出疑問。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該等安排，並確保已作出適當安排對該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審核委員會一直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檢討包括下列的工作，例如(i)審閱營運單位或部門主管及管理層就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提交的報告；(ii)與管理層及高級行政人員定期討論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該等討論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充足；(iii)審閱由獨立第三方編製的內部監控檢討報告；(iv)評估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及(v)就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圍及質素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出建議(如適用)。

此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前後，在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期間履行其審核工作時，本公司前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現審核事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的事件」一節。作為解決上述審核事宜及促使股份恢復買賣的程序的一部分，本公司已成立調查委員會(由審核委員會全體成員組成)及委聘Mazars出具獨立調查報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在Mazars出席之調查委員會會議上，調查委員會已審閱調查報告草案，當中載有其調查結果及內部監控建議。本公司已按照調查委員會的建議，採納並實施Mazars所提出的所有內部監控建議。最終調查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發出。

截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信納本公司的內部監控政策已根據調查報告所載建議予以修訂，且並無得悉將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及充足性造成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事宜，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核數師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的概約薪酬如下：

| 服務類別 | 金額 (美元) |
|-----------|----------------|
| 審核服務 | 420,000 |
| 非審核服務 | 39,570 |
| 總計 | 459,570 |

公司秘書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止期間，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許政開先生(「許先生」)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本公司遵從董事會政策、程序以及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許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並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許先生辭任後，伍秀薇女士（「伍女士」）為本公司唯一的公司秘書，並繼續執行及履行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職務。伍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的副董事。彼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許先生。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伍女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參與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深投資者關係以及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甚為重要。本公司亦認同，適時毫無保留地披露資料的重要性，其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向股東提供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大會，並回答股東的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應屆股東特別大會，並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本公司網站(<http://cmon.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閱覽。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於考慮派付股息時，董事會的宗旨為容許股東享有本公司的溢利，同時保留本公司的流動資金以把握未來發展機會。

於考慮是否宣派任何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

- (a)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
- (b) 本集團的資本及債務水平；
- (c) 整體市場情況；
- (d) 本集團的任何營運資金需要、資本開支需要及未來發展計劃；
- (e)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供分派儲備；
- (f)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g) 本集團任何貸款人就股息派付所施加的任何限制；
- (h) 本集團不時面臨的法定及監管限制；及
- (i) 董事會可能視為合適的任何其他相關因素。

本公司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組織章程細則所施加的任何限制。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並可在董事會認為屬合適及必要時行使絕對獨立酌情權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概不保證將會就任何指定報告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事宜(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惟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之原則決定容許純粹有關先例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則另作別論。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以供考慮。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在任何時候均有權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遞交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有關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有關要求後二十一天內董事會未能召開有關大會，則要求人士可按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有關大會，而有關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向有關要求人士償付。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有關查詢寄發至本公司總部(地址為201 Henderson Road #07/08-01, Apex @ Henderson, Singapore 159545)或電郵至kai@cmn.com。

更改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已經修訂及重列，並於上市日期起生效，最新的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變動。



致CMON Limited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48至91頁CMON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正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根據該等準則應承擔的責任會在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的部分中作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份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已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附註17。

貴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此減值測試對我們的審計而言屬重大,原因是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分別達14,207,636美元及12,506,463美元,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此外, 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且基於假設及估計。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評估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情況；
- 評估使用價值計算的運算準確性；
- 比較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
- 核實估值所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支持證據；及
- 評估主要假設的合理性(包括收益增幅、利潤率、終端增速及貼現率)。

我們認為 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測試獲現有憑證支持。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所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其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發出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倘我們根據已完成的工作，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必需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該等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我們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之更多詳情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之網站：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該詳情構成我們核數師報告之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彭漢忠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編號P05988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收益 | 6 | 30,460,303 | 28,207,411 |
| 銷售成本 | | <u>(15,854,951)</u> | <u>(13,405,569)</u> |
| 毛利 | | 14,605,352 | 14,801,842 |
| 其他收入 | 7 | 198,226 | 80,232 |
| 其他虧損，淨值 | 8 | (206,113) | (25,332)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5,904,295) | (5,747,190)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u>(6,088,649)</u> | <u>(5,603,191)</u> |
| 經營溢利 | | 2,604,521 | 3,506,361 |
| 有關由GEM轉往主板上市的專業服務費 | | (2,675,435) | (949,756) |
| 融資成本 | 9 | <u>(483,370)</u> | <u>(229,650)</u>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 (554,284) | 2,326,955 |
| 所得稅開支 | 10 | <u>(208,902)</u> | <u>(258,685)</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11 | <u>(763,186)</u> | <u>2,068,270</u> |
|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u>(32,490)</u> | <u>(21,325)</u>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u>(32,490)</u> | <u>(21,325)</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u>(795,676)</u> | <u>2,046,945</u> |
| 每股(虧損)/盈利 | | | |
| 基本及攤薄 | 14 | <u>(0.0004)</u> | <u>0.001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 14,207,636 | 12,346,061 |
| 使用權資產 | 16 | 120,586 | — |
| 無形資產 | 17 | 12,506,463 | 13,128,860 |
| 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 | 18 | 1,188,890 | — |
| | | <u>28,023,575</u> | <u>25,474,921</u>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9 | 2,010,838 | 3,567,678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 | 1,934,110 | 1,105,242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21 | 6,862,791 | 4,862,240 |
| 已抵押存款 | 22 | 207,622 | 200,000 |
| 銀行及現金結餘 | 22 | 757,743 | 2,849,799 |
| | | <u>11,773,104</u> | <u>12,584,959</u>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3 | — | 72,38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 | 1,672,482 | 1,088,823 |
| 借貸 | 25 | 6,634,444 | 3,864,897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6 | 3 | 3 |
| 應付所得稅 | | 276,822 | 476,327 |
| 合約負債 | 27 | 2,930,075 | 3,691,363 |
| 租賃負債 | 28 | 28,716 | — |
| | | <u>11,542,542</u> | <u>9,193,798</u> |
| 流動資產淨值 | | <u>230,562</u> | <u>3,391,161</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u>28,254,137</u> | <u>28,866,082</u>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借貸 | 25 | 3,716,220 | 4,408,357 |
| 租賃負債 | 28 | 96,006 | — |
| 遞延稅項負債 | 29 | 2,150,475 | 1,963,426 |
| | | <u>5,962,701</u> | <u>6,371,783</u> |
| 資產淨值 | | <u>22,291,436</u> | <u>22,494,299</u> |
| 股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30 | 11,700 | 11,700 |
| 儲備 | | <u>22,279,736</u> | <u>22,482,599</u> |
| 總權益 | | <u>22,291,436</u> | <u>22,494,299</u>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股本 美元 | 股份溢價 美元 | 資本儲備 美元 | 以股權支付之 | | 外匯儲備 美元 | 保留盈利 美元 | 總計 美元 |
|-----------------|----------|------------|------------|------------|----------|------------|------------|----------|
| | | | | 酬金儲備 美元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1,700 | 12,384,133 | 780,499 | — | (994) | 7,108,653 | 20,283,991 | |
|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2,068,270 | 2,068,270 |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21,325) | — | (21,325) |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21,325) | — | (21,325) |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21,325) | 2,068,270 | 2,046,945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 — | — | — | 163,363 | — | — | 163,363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700 | 12,384,133 | 780,499 | 163,363 | (22,319) | 9,176,923 | 22,494,299 |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1,700 | 12,384,133 | 780,499 | 163,363 | (22,319) | 9,176,923 | 22,494,299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763,186) | (763,186) |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 | (32,490) | — | (32,490) |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32,490) | — | (32,490) | |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32,490) | (763,186) | (795,676)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 — | — | — | 592,813 | — | — | 592,813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700 | 12,384,133 | 780,499 | 756,176 | (54,809) | 8,413,737 | 22,291,436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554,284) | 2,326,955 |
| 以下各項的調整：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 592,813 | 163,363 |
| 利息開支 | 483,370 | 229,65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103,891 | 1,765,06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29,858 | — |
| 無形資產攤銷 | 2,034,809 | 1,574,274 |
| 終止租賃的收益 | (10,425) | — |
| 計量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的初始確認虧損 | 279,666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 | 7,052 | 25,332 |
| 免付向供應商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 | (70,180) | — |
| 撇銷存貨 | — | 200,000 |
| 利息收入 | (36,558) | (111) |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 4,960,012 | 6,284,526 |
| 存貨變動 | 1,556,840 | 655,764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 (835,920) | (289,048) |
| 預付款項及按金變動 | (2,000,551) | (2,380,482) |
| 合約負債變動 | (761,288) | 425,654 |
| 貿易應付款項變動 | (2,205) | (1,844,706)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變動 | 1,207,787 | (90,199) |
| 經營所得現金 | 4,124,675 | 2,761,509 |
| 已付所得稅 | (221,358) | (472,693)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3,903,317 | 2,288,816 |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3,965,466) | (3,078,787) |
| 已產生開發成本 | (1,137,413) | (2,412,350) |
| 添置知識產權及軟件 | (899,127) | (1,414,632) |
| 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 | (1,440,421) | — |
| 已收利息 | 801 | 111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7,441,626) | (6,905,65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 |
| 已籌措新銀行借貸 | 15,410,529 | 5,500,000 |
| 償還銀行借貸 | (13,333,119) | (632,702) |
| 償還租賃負債 | (115,368) | — |
| 已付租賃利息 | (21,870) | — |
| 已付利息 | (461,500) | (229,650) |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1,478,672 | 4,637,648 |
| 銀行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2,059,637) | 20,806 |
|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 (32,419) | (21,325) |
| 年初銀行及現金等價物 | 2,849,799 | 2,850,318 |
| 年末銀行及現金等價物 | 757,743 | 2,849,799 |
| 以銀行及現金結餘列示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CMON Limited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Offices of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 201 Henderson Road, #07/08-01 Apex @ Henderson, Singapore 159545。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銷售棋盤遊戲、袖珍模型及其他休閒產品。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上市。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本公司由聯交所GEM轉往主板上市。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之公告,由於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未能於根據上市規則的時限內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司普通股已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本公司已獲聯交所知會有關本公司之復牌指引,包括進行合適調查(「調查」)、刊發所有尚未公佈財務業績及向市場公佈所有重大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評核本公司之狀況。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調查已經完成,且調查報告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發出。

除另有訂明者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與其營運相關且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申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並已經採取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會重列前一期間的比較資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過往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導致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綜合金額變動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美元 |
|---------|---------------------|
| 使用權資產增加 | 1,454,644 |
| 租賃負債增加 | <u>(1,454,644)</u>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載列如下：

| | 美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 1,827,933 |
| 減： | |
| 按4.25%貼現 | (131,612) |
| 有關於過渡時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的確認豁免 | <u>(241,677)</u>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 <u>1,454,644</u> |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經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其亦要求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重大判斷之範疇及涉及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之假設及估計之範疇，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直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倘本集團須承擔或享有因參與實體活動而產生的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當本集團之現有權利賦予其目前可指示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有重大影響之活動)之能力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權力。

於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考慮其潛在投票權及由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之情況下，方會考慮有關權利。

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而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則取消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實現溢利將予抵銷。除非交易中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必要情況作出變動，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美元呈列。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始確認時使用交易日期之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產生之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以公平值計量及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亦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倘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任何匯兌部分亦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換算(續)

(iii) 綜合賬目時進行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之呈報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之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值並非為按於交易日之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乃按交易日期匯率換算；及
- 一切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均在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之投資淨額及借貸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外幣換算儲備內確認。當境外業務被出售時，有關匯兌差額作為出售之盈利或虧損之一部分於綜合損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因收購該等項目而直接產生的支出。

其後成本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期間內於損益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各項資產的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 | |
|-----------|-------|
| 辦公室單位 | 50年 |
| 陳列品、模具及工具 | 3至5年 |
| 美術、製圖及雕刻 | 3至10年 |
| 傢具及裝置 | 5年 |
| 電腦設備 | 5年 |
| 汽車 | 3至10年 |

本集團於各年結日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及虧損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a) 產品開發成本

研究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倘符合以下條件，則開發項目所產生(因設計及測試全新或經改良產品直接產生)的成本乃確認為無形資產：

- (i) 技術上可行完成開發中／已開發產品，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
- (ii) 管理層有意完成開發中／已開發產品並加以使用或作銷售用途；
- (iii) 本集團可使用或銷售開發中／已開發產品；
- (iv) 可展示開發中／已開發產品如何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
- (v) 擁有充足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銷售開發中／已開發產品；及
- (vi) 開發中／已開發產品於開發時所產生的支出能可靠地計算。

不符合該等條件的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在往後期間並不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的開發成本入賬列為無形資產，並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以直線法按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即自產品推出起計5至10年)分配成本計算。

(b) 知識產權及特許權

獨立收購的知識產權及特許權初始以歷史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知識產權及特許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知識產權及特許權的可使用年期有限，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以直線法按知識產權及特許權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即自其各自的授出年度起計10至20年)分配成本計算。估計該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時，已計及(i)自知識產權及特許權的相關遊戲首次推出後經過的年數；(ii)相關遊戲的銷售表現；及(iii)與市場上性質類似的遊戲的可使用年期進行的基準比較。

(c) 已收購電腦軟件

已收購電腦軟件的特許權按收購所產生及致使指定軟件可使用的成本資本化。該等成本使用直線法按3至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折舊按於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較短者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的利率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 | |
|----|------|
| 倉庫 | 2至5年 |
|----|------|

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預付租賃款項、初始直接成本及復墾成本。租賃負債包括租賃付款的淨現值，其乃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倘該利率可予釐定)或另行按本集團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各租賃款項乃於負債與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於損益扣除，以就租賃負債的其餘結餘產生固定的定期利率。

與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初始租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值資產為價值5,000美元以下的資產。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確認及終止確認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或本集團將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或本集團概無轉讓亦無保留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並無保留對資產之控制權時，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之總和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有關合約內指定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財務負債。終止確認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財務資產

倘資產買賣根據合約進行，而合約條款規定資產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的期限內交付，則財務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財務資產(續)

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分類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項下。

同時符合下列兩項條件的財務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被撥歸此類：

- 該項資產乃於一項目標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及
- 該項資產的合約條款會導致於指定日期產生純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利息的現金流量。

有關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就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或倘該財務工具的信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該金融工具於預計年內所有可能發的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

倘於報告期末，財務工具(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的信用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預期信貸虧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的金額計量該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盈虧。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通性之投資(可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款項及受極輕微價值變動風險所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須按要求償還及為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一部分之銀行透支。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之實質內容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予以分類。股本工具為可證明於本集團經扣除所有負債後於資產中擁有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類別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延遲結算負債直至報告期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應分類為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列賬。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客戶合約收益

收益按客戶合約所訂明的代價計量，當中會參考常見的業務慣例，且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至於客戶付款與轉讓承諾產品或服務期間相距超過一年的合約，有關代價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本集團會於透過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而完成一項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合約的法例，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或特定時間點履行。在以下情況下，履約責任乃於一段間履行：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或增強客戶於該項資產創建或增強時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造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履行，則收益乃參考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可變代價

就包含有關未來交易的銷售表現變動的可變代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以下其中一項估計其應收代價的金額：

- (a) 預期價值法；或
- (b) 最有可能金額，按照能較有效地預計本集團有權收取代價的方式而定。

倘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內於未來不大可能導致重大收益回撥，於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於其後獲得解決時，方可將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計入交易價格內。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其對可變代價估值是否受限的評估)，中肯地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及於報告期間的情況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於僱員累積假期時確認。年假及長期服務假的估計責任就僱員直至報告期末所提供的服務計提撥備。

僱員應享的病假及產假在休假前不予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對所有僱員均可享有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進行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自損益扣除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對該等基金應付的供款。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提取該等福利要約與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並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以股權支付之款項

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支付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董事及僱員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於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值乃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根據本集團估計最終將予歸屬之股份支銷，並就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而調整。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乃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成本一部分，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擬定用途或銷售時為止。尚待作為合資格資產開支的指定借貸作出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於可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之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金額乃按用於該資產之開支資本化比率釐定。資本化比率為適用於本集團於間內尚未償還借貸(不包括就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之特定借款)之加權平均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時於期內損益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於損益內確認之溢利不同，原因是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予扣稅之收益或開支項目，亦不包括免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有關即期稅項之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採用之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按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會在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予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時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初始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而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並預期該暫時差額將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者除外。

遞延稅項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按預期在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在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支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的稅務影響。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有關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關連方

關連方為與本集團有關連的人士或實體。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以下條件，該名人士或其家族近親即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連方(續)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其即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互有關連)。
- (ii) 其中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其中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其中一間實體為一名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 (vi) 該實體受(A)段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段所識別並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人士。
- (viii) 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於財務報表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之金額乃於財務資料中確認，並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以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類別之表現。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營運分部不會合併呈報，除非該等分類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有關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類符合該等標準大部分特徵，則可合併呈報。

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使用年期或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並於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能夠收回賬面值時檢討是否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有形及其他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有否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惟投資、存貨及應收款項除外。倘若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倘若未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資產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值之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折算至其現值。

倘若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視作重估價值減少處理。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撥回，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乃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如此增加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惟倘相關資產以重估價值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視作重估價值增加處理。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須對該等時間或金額不確定之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值重大，則撥備乃按預期用於解除該責任之支出之現值列賬。

倘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機會不大，或責任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責任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則另作別論。可能出現之責任，即是否存在將取決於日後是否會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可能性極低，否則這些負債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報告期後事項

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提供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合之報告期後事項均屬於調整事項，於財務報表內反映。並非屬調整事項之報告期後事項如屬重大，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4. 主要估計

下文討論關於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來源涉及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無形資產之攤銷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有關折舊費用及有關攤銷。有關估計乃基於具有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實際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的歷史經驗得出。倘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有別於先前估計者，本集團將修訂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或撤銷或撤減已廢棄或出售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b)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減值

當出現事件或變動顯示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釐定。當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發生不利事件以及事實及情況出現實際變動，而導致修訂未來現金流量，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c)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的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現行市況及性質類似的產品的過往銷售經驗。其可能因客戶喜好變動及競爭對手的行動而大幅變動。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d) 呆壞賬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之呆壞賬減值虧損乃根據對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包括每位客戶及債務人之目前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之評估而作出。於發生顯示結餘額可能無法收回之事件或情況變動下會出現減值。識別呆壞賬需要使用判斷和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差額將於該估計出現變動之年度影響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倘債務人之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作出付款的能力減值，則可能需要額外撥備。

(e)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若干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行使重大估計。於一般業務過程，許多交易及計算之最終稅項釐定存在不確定因素。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項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之金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承受多類財務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a)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部分商業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計值，故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沒有有關外匯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匯對沖政策。董事通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及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如新加坡元兌美元升值／貶值1%，加上所有其他可變因素（包括稅率）不變，本集團之虧損將因以新加坡元計值之財務資產（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負債（包括借貸）之匯兌收益／虧損而增加／減少25,212美元（二零一八年：溢利原本應該減少／增加26,191美元）。

(b) 信用風險

載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已抵押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財務資產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涉及向批發客戶銷售。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產品售予信貸記錄合適的批發客戶，而本集團定期為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一般而言，本集團並不要求向貿易債務人收取抵押品。管理層定期根據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期間時長、貿易債務人的財務實力及是否與相關債務人有任何糾紛，評估收回整體及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能。

由於對手乃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度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銀行及現金結餘之信用風險有限。

為減低信用風險，管理層已委派一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管程序。另外，董事定期審閱各個別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確保已就未能收回之債務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用風險已獲明顯減少。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續)

本集團通過比較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在每個報告期內持續考慮財務資產的信用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考慮了可用的合理且支持性的轉發信息。特別是使用以下信息：

- 內部信貸評級；
- 外部信貸評級；
- 預計會導致借款人履行其義務能力發生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借款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同一名借款人的其他金融工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抵押品價值或擔保或信貸提升措施之質素出現重大變動；及
- 借款人的預期表現或行為發生重大變動，包括借款人付款情況的變動。

倘債務人在合同款項到期超過30天仍未能支付款項，即推定信用風險大幅增加。財務資產的違約是指對手未能在合同款項到期的60天內付款。

倘概無合理收回預期(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財務資產將予撇銷。倘債務人在合同款項到期超過360天仍未能支付款項，本集團一般將貸款或應收款項分類為撇銷。當貸款或應收款項被撇銷，本集團(在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下)會繼續執行強制收款活動以嘗試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兩個類別劃分非貿易貸款應收款項，以反映非貿易貸款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及如何釐定各類別之虧損撥備。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別之過往虧損率並調整前瞻性數據。

| 類別 | 定義 | 虧損撥備 |
|----|-------------|----------|
| 良好 | 違約風險低及還款能力高 | 12個月預期虧損 |
| 不良 | 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 全期預期虧損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基於未貼現現金流量的到期分析如下：

| | 少於1年 美元 | 1年至2年 美元 | 2年至5年 美元 | 超過5年 美元 | 未貼現現金 | 賬面值 美元 |
|----------------------|------------------|------------------|------------------|------------------|-------------------|-------------------|
| | | | | | 流量總額 美元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672,482 | — | — | — | 1,672,482 | 1,672,482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3 | — | — | — | 3 | 3 |
| 借貸 | 5,841,763 | 861,919 | 1,213,953 | 2,433,029 | 10,350,664 | 10,350,664 |
| 借貸利息 | 461,500 | 175,488 | 132,045 | 85,300 | 854,333 | — |
| | <u>7,975,748</u> | <u>1,037,407</u> | <u>1,345,998</u> | <u>2,518,329</u> | <u>12,877,482</u> | <u>12,023,149</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72,385 | — | — | — | 72,385 | 72,385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88,823 | — | — | — | 1,088,823 | 1,088,823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3 | — | — | — | 3 | 3 |
| 借貸 | 3,864,897 | 579,200 | 1,017,223 | 2,811,934 | 8,273,254 | 8,273,254 |
| 借貸利息 | 229,650 | 188,237 | 163,505 | 120,070 | 701,462 | — |
| | <u>5,255,758</u> | <u>767,437</u> | <u>1,180,728</u> | <u>2,932,004</u> | <u>10,135,927</u> | <u>9,434,465</u> |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來自其借貸。該等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並隨當時的市況而變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該日的利率增加／減少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綜合虧損將增加／減少85,910美元(二零一八年：年內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68,626美元)，主要乃由於銀行借貸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公平值

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反映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賬面值與其各自公平值相若。

(f)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工具類別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財務資產： | | |
|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財務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4,165,994</u> | <u>4,261,642</u> |
| 財務負債： | | |
|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財務負債 | <u>12,023,149</u> | <u>9,434,465</u>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及銷售棋盤遊戲、袖珍模型及其他休閒產品，而其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產品銷售 | 27,907,043 | 26,863,849 |
| 有關產品銷售的付運收入 | 2,325,734 | 1,088,680 |
| 沒收收益 | <u>227,526</u> | <u>254,882</u> |
| 客戶合約收益 | <u>30,460,303</u> | <u>28,207,411</u> |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地區市場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北美洲 | 17,550,210 | 21,638,549 |
| 歐洲 | 9,097,287 | 4,553,980 |
| 大洋洲 | 765,479 | 416,832 |
| 亞洲 | 2,127,889 | 1,542,619 |
| 南美洲 | 908,058 | 37,231 |
| 非洲 | 11,380 | 18,200 |
| | <u>30,460,303</u> | <u>28,207,411</u> |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部收益在某個時點確認。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單一客戶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產品銷售 — 批發

本集團於批發市場銷售各種棋盤遊戲、袖珍模型及其他休閒產品。銷售貨品之收益在產品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批發商之時)確認，批發商對銷售貨品之渠道及價格均有完全決定權，且無未履行之義務可影響批發商驗收貨品。當產品運抵指定地點、過時及損失的風險已轉移予批發商，以及批發商已根據銷售合約驗收產品、驗收條文已告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符合所有驗收標準時，則已完成交付。應收款項於貨物交付時確認，因為此為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點。

產品銷售 — 遊戲展及網店

本集團透過遊戲展及其網店銷售其產品。銷售貨品之收益在產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確認。當客戶購買產品並在遊戲展提取產品時，交易價格之支付即時到期。從在本集團網店下單之客戶收取之預付款項起初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為合約負債。

產品銷售 — Kickstarter及眾籌平台

本集團通過Kickstarter及眾籌平台推出新產品。於該等預訂單獲成功付款後，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已抵押總金額減去行政費用確認為合約負債。收益在產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確認。預訂產品一般在一年內完成並交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付運收入

付運收入於貨品自供應商廠房取貨時確認。相關付運及手續費計入銷售成本。

沒收收入

款項指客戶訂購指定產品但其後客戶放棄訂單的收款，其確認為收益。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總額(無形資產除外)位於以下地點：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新加坡 | 11,480,829 | 4,995,474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2,660,656 | 5,567,678 |
| 北美洲 | 139,261 | 1,714,460 |
| 其他 | 47,476 | 68,449 |
| | <u>14,328,222</u> | <u>12,346,061</u> |

7. 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廣告收入 | 30,318 | 39,448 |
| 專利權收入 | 108,752 | 35,174 |
| 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的利息收入 | 28,135 | — |
| 已抵押存款利息收入 | 7,622 | — |
| 銀行利息收入 | 801 | 111 |
| 政府補助金(附註) | 16,181 | — |
| 其他收入 | 6,417 | 5,499 |
| | <u>198,226</u> | <u>80,232</u> |

附註：政府補助金為本集團獲政府機構授予的款項。該等來自政府機構的政府補助金概無適用條件。

8. 其他虧損，淨值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淨值 | (7,052) | (25,332) |
| 計量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的初始確認虧損 | (279,666) | — |
| 終止租賃之收益 | 10,425 | — |
| 免付向供應商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 | 70,180 | — |
| | <u>(206,113)</u> | <u>(25,332)</u> |

9. 融資成本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租賃負債利息 | 21,870 | — |
| 借貸利息 | 461,500 | 229,650 |
| | <u>483,370</u> | <u>229,650</u> |

10.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即期稅項 | | |
| 年內撥備 | 21,853 | 149,096 |
| 遞延稅項開支(附註29) | 187,049 | 109,589 |
| | <u>208,902</u> | <u>258,685</u> |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撥備。概無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歸因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其他司法權區主要包括新加坡及美國。於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的稅務乃按各自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新加坡稅率為17%(二零一八年：17%)及美國稅率為21%(二零一八年：21%))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率為25%。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溢利乘以綜合公司加權平均稅率之積的對賬資料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554,284) | 2,326,955 |
| 按有關公司適用當地稅率計算之稅項 | (82,876) | 419,605 |
|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 (18,763) | — |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 395,828 | 142,194 |
| 先前未動用之資本撥備之稅務影響 | — | (224,363) |
| 稅項優惠 | — | (13,062) |
| 其他 | (85,287) | (65,689) |
| 所得稅開支 | 208,902 | 258,685 |

11. 年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年內(虧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呈列：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 10,547,901 | 7,592,042 |
| 核數師薪酬 | 420,000 | 220,000 |
| 經營租賃開支 | — | 543,597 |
| 董事酬金 | 1,258,672 | 840,451 |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 |
| 薪金、花紅及津貼 | 2,661,654 | 2,987,609 |
| 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 592,813 | 163,363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07,075 | 199,848 |
| | 3,361,542 | 3,350,820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103,891 | 1,765,06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29,858 | — |
| 無形資產攤銷 | 2,034,809 | 1,574,274 |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a) 各董事酬金如下：

| | 袍金 美元 | 薪金 美元 | 酌情花紅 美元 | 津貼及 實物福利 美元 | 以股權支付 之款項 美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美元 | 總計 美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建邦 | — | 266,731 | — | — | 114,858 | — | 381,589 |
| 黃成安 | — | 208,221 | — | — | 114,858 | 9,102 | 332,181 |
| 許政開 | — | 156,168 | — | — | 43,108 | 11,378 | 210,654 |
| | — | 631,120 | — | — | 272,824 | 20,480 | 924,424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蔡穩健 | 36,000 | — | — | — | 47,562 | — | 83,562 |
| | 36,000 | — | — | — | 47,562 | — | 83,562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蕭兆隆 | 36,000 | — | — | — | 47,562 | — | 83,562 |
| Tan Lip-Keat | 36,000 | — | — | — | 47,562 | — | 83,562 |
| 鍾平 | 36,000 | — | — | — | 47,562 | — | 83,562 |
| | 108,000 | — | — | — | 142,686 | — | 250,686 |
| 二零一九年總計 | 144,000 | 631,120 | — | — | 463,072 | 20,480 | 1,258,67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續)

(a) 各董事酬金如下：(續)

| | 袍金 美元 | 薪金 美元 | 酌情花紅 美元 | 津貼及 實物福利 美元 | 以股權支付 之款項 美元 |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美元 | 總計 美元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建邦 | — | 190,026 | — | — | 29,803 | — | 219,829 |
| 黃成安 | — | 206,975 | — | — | 29,803 | 9,248 | 246,026 |
| 許政開 | — | 145,059 | — | — | 11,265 | 9,248 | 165,572 |
| | — | 542,060 | — | — | 70,871 | 18,496 | 631,427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蔡穩健 | 36,000 | — | — | — | 16,256 | — | 52,256 |
| | 36,000 | — | — | — | 16,256 | — | 52,256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蕭兆隆 | 36,000 | — | — | — | 16,256 | — | 52,256 |
| Tan Lip-Keat | 36,000 | — | — | — | 16,256 | — | 52,256 |
| 鍾平 | 36,000 | — | — | — | 16,256 | — | 52,256 |
| | 108,000 | — | — | — | 48,768 | — | 156,768 |
| 二零一八年總計 | 144,000 | 542,060 | — | — | 135,895 | 18,496 | 840,451 |

12.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續)**(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3名(二零一八年：3名)董事，其酬金已呈列於上文分析。餘下2名(二零一八年：2名)人士的酬金載列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薪金及津貼 | 520,006 | 269,244 |
| 以股權支付之款項 | 129,741 | 27,468 |
| | <u>649,747</u> | <u>296,712</u> |

酬金劃分為以下組別：

| | 二零一九年 人數 | 二零一八年 人數 |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 2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 — |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 — |
| | <u>1</u> | <u>—</u> |

於年內，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公司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3.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零)。

14. 每股(虧損)/盈利**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一八年：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763,186美元(二零一八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068,270美元)及年內已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06,000,000股(二零一八年：1,806,000,000股)計算得出。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美術、 製圖及雕刻 美元 | 電腦設備 美元 | 陳列品、 模具及工具 美元 | 傢具及裝置 美元 | 汽車 美元 | 辦公室單位 美元 | 傢具配件 及設備 美元 | 總計 美元 |
|-----------------------------|--------------------|------------|---------------------|-------------|----------|-------------|-------------------|------------|
| 成本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4,012,345 | 323,369 | 4,015,610 | 356,333 | 189,235 | 4,612,532 | 252,475 | 13,761,899 |
| 添置 | 2,441,218 | 42,739 | 530,639 | — | — | 2,357 | 61,834 | 3,078,787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6,453,563 | 366,108 | 4,546,249 | 356,333 | 189,235 | 4,614,889 | 314,309 | 16,840,686 |
| 添置 | 2,389,847 | 44,103 | 1,395,260 | 11,027 | — | — | 125,229 | 3,965,466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843,410 | 410,211 | 5,941,509 | 367,360 | 189,235 | 4,614,889 | 439,538 | 20,806,152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752,340 | 85,862 | 1,754,997 | 70,069 | 19,385 | 27,990 | 18,919 | 2,729,562 |
| 年內支出 | 631,244 | 65,340 | 823,683 | 65,593 | 36,344 | 92,364 | 50,495 | 1,765,063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383,584 | 151,202 | 2,578,680 | 135,662 | 55,729 | 120,354 | 69,414 | 4,494,625 |
| 年內支出 | 917,990 | 72,474 | 830,257 | 76,514 | 33,378 | 92,380 | 80,898 | 2,103,891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01,574 | 223,676 | 3,408,937 | 212,176 | 89,107 | 212,734 | 150,312 | 6,598,516 |
| 賬面值 | | | |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541,836 | 186,535 | 2,532,572 | 155,184 | 100,128 | 4,402,155 | 289,226 | 14,207,636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069,979 | 214,906 | 1,967,569 | 220,671 | 133,506 | 4,494,535 | 244,895 | 12,346,061 |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辦公室單位的賬面總值約為4,402,155美元（二零一八年：4,494,535美元），已就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而抵押予銀行（附註25）。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市況轉壞而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相關項目之披露：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權資產

— 倉庫

二零一九年
美元

120,586

本集團租賃負債之到期日分析(根據非折現現金流量)如下：

— 少於1年

33,461

— 1至2年

30,619

— 2至5年

72,684

136,764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使用權資產折舊

— 倉庫

129,858

租賃利息

21,870

添置使用權資產

136,504

租賃終止

1,342,748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137,238

本集團租賃各種倉庫。租賃協議一般固定為期2至5年。租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及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

| | 知識產權 美元 | 產品開發成本 美元 | 電腦軟件 美元 | 總計 美元 |
|-----------------------------|-------------------|------------------|------------------|-------------------|
| 成本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9,664,008 | 3,371,206 | 640,402 | 13,675,616 |
| 添置 | <u>300,000</u> | <u>2,412,350</u> | <u>518,760</u> | <u>3,231,110</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9,964,008 | 5,783,556 | 1,159,162 | 16,906,726 |
| 添置 | <u>248,254</u> | <u>1,137,413</u> | <u>26,745</u> | <u>1,412,412</u>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0,212,262</u> | <u>6,920,969</u> | <u>1,185,907</u> | <u>18,319,138</u> |
| 累計攤銷及折舊 | |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505,555 | 526,107 | 171,930 | 2,203,592 |
| 年內攤銷 | <u>741,719</u> | <u>673,508</u> | <u>159,047</u> | <u>1,574,274</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2,247,274 | 1,199,615 | 330,977 | 3,777,866 |
| 年內攤銷 | <u>768,788</u> | <u>1,044,526</u> | <u>221,495</u> | <u>2,034,809</u>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3,016,062</u> | <u>2,244,141</u> | <u>552,472</u> | <u>5,812,675</u> |
| 賬面值 | | |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7,196,200</u> | <u>4,676,828</u> | <u>633,435</u> | <u>12,506,463</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7,716,734</u> | <u>4,583,941</u> | <u>828,185</u> | <u>13,128,860</u> |

18. 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 — 一年後屆滿 | <u>1,188,890</u> | <u>—</u>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保險公司訂立人壽保險保單，為兩名執行董事投保。在該保單下，本公司為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投保總額約為4,000,000美元。於人壽保險保單開始時，本集團獲銀行授出1,440,421美元的貸款(附註25)，並將其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

保險公司將按4.25%的保證年利率向本集團付款，此利率亦為於初始確認時已存放存款的實際利率，其乃透過貼現經過20年保險保單預計年期所得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予以釐定，惟不計及退保費用的財務影響。

董事認為，第1至20年內終止保單的可能性偏低，而人壽保險保單的預計年期自初始確認起維持不變，據此於開始日期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的存款的賬面值與已付保費總額加已賺累積利息減人壽保險保單的人壽保險費所得金額之間的差額並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商品貿易 | <u>2,010,838</u> | <u>3,567,678</u> |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1,853,234 | 1,020,574 |
| 計提虧損撥備 | <u>(32,384)</u> | <u>(25,332)</u> |
| | 1,820,850 | 995,242 |
| 其他應收款項 | <u>113,260</u> | <u>110,000</u> |
| | <u>1,934,110</u> | <u>1,105,242</u> |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其批發客戶，且全部以美元計值。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客戶授出0天至60天之信貸期。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1天至30天 | 547,289 | 489,629 |
| 31天至90天 | 285,111 | 338,499 |
| 91天至180天 | — | 47,870 |
| 181天至365天 | <u>988,450</u> | <u>119,244</u> |
| | <u>1,820,850</u> | <u>995,242</u> |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之對賬：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於年初 | 25,332 | 34,597 |
| 計提虧損撥備，淨額 | 7,052 | 25,332 |
| 撤銷 | <u>—</u> | <u>(34,597)</u> |
| 於年末 | <u>32,384</u> | <u>25,332</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簡化方法，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進行分組。預期信用損失亦包括前瞻性資料。

| | 30天內 | 逾期 超過30天 | 逾期 超過90天 | 逾期 超過180天 | 總計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加權平均預期損失率 | — | — | — | 3% | |
| 應收款項金額(美元) | 547,289 | 285,111 | — | 1,020,834 | 1,835,234 |
| 虧損撥備(美元) | — | — | — | 32,384 | 32,384 |
| | 30天內 | 逾期 超過30天 | 逾期 超過90天 | 逾期 超過180天 | 總計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加權平均預期損失率 | 2% | 2% | 2% | 6% | |
| 應收款項金額(美元) | 499,791 | 345,525 | 48,864 | 126,394 | 1,020,574 |
| 虧損撥備(美元) | 10,162 | 7,026 | 994 | 7,150 | 25,332 |

21. 預付款項及按金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墊款予供應商 | 6,163,403 | 3,749,291 |
| 預付專利費用及遊戲開發成本 | 524,322 | 460,505 |
| 其他預付款項 | 97,437 | 545,843 |
| 按金 | 77,629 | 106,601 |
| | 6,862,791 | 4,862,240 |

22. 已抵押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載，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的存款。存款以美元計值，並按固定年利率1.31%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達8,847美元(二零一八年：無)。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受中國外匯管理條例約束。

2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少於60天 | — | 429 |
| 超過120天 | — | 71,956 |
| | <u>—</u> | <u>72,385</u> |

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對知識產權供應商的其他應付款項 | — | 624,128 |
| 應計有關由GEM轉往主板上市的專業服務費 | 1,149,903 | 107,300 |
| 應計核數費用 | 420,000 | 220,000 |
| 其他應計經營開支 | 102,579 | 137,395 |
| | <u>1,672,482</u> | <u>1,088,823</u> |

25. 借貸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銀行借貸 | 10,350,664 | 8,268,223 |
| 銀行透支 | — | 5,031 |
| | <u>10,350,664</u> | <u>8,273,254</u> |

應償還的借貸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按要求或一年內 | 6,634,444 | 3,864,897 |
| 第二年內 | 713,275 | 579,200 |
| 第三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 768,021 | 1,017,223 |
| 五年後 | 2,234,924 | 2,811,934 |
| | <u>10,350,664</u> | <u>8,273,254</u> |
| 減：12個月內到期償付的金額(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 <u>(6,634,444)</u> | <u>(3,864,897)</u> |
| 12個月後到期償付的金額 | <u>3,716,220</u> | <u>4,408,357</u> |

25. 借貸(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79,845美元(二零一八年：3,267,610美元)之貿易貸款計入銀行借貸，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並以銀行現行之一個月資金成本利率+3.5%及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2.5%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4,979,845美元的貿易貸款中的4,399,138美元(二零一八年：無)由人壽保險轉讓作為抵押(附註18)，而其餘580,707美元(二零一八年：980,197美元)以本集團辦公單位的首次按揭、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所有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的押記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1,325美元(二零一八年：無)的萬用人壽保險貸款(「萬用人壽保險」)計入銀行借貸，以一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0.75%計息。貸款本金分84期按月償還。然而，銀行可於任何時候要求還款而不受付款時間表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萬用人壽保險的總額(二零一八年：無)以轉讓人壽保險作抵押(附註1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銀行借貸的3,119,212美元(二零一八年：3,207,462美元)於二零三七年到期，並於首兩年按每年2.38%至2.78%的利率及餘下年期按新加坡銀行同業拆借利率+3%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已修訂其1,642,010美元的銀行借貸(計入3,119,212美元的款項中)的條款，並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隨後兩年的利率固定為2.35%，其餘期間的利率固定為現行企業融資利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額為3,119,212美元(二零一八年：3,207,463美元)的款項以本集團辦公單位的首次按揭、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所有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的押記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銀行借貸的1,310,282美元(二零一八年：1,793,151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到期，並以銀行現行之一個月資金成本利率+3.5%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4,314美元(二零一八年：976,961美元)的銀行借貸計入1,310,282美元(二零一八年：1,793,151美元)的款項中，以本集團辦公單位的首次按揭、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及所有存放於銀行的定期存款的押記作為抵押，而其餘605,968美元(二零一八年：816,190美元)以本集團資產及業務固定及浮動抵押之第一債權證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2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7. 合約負債

披露收益相關項目：

|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美元 |
|--|-------------------------|-------------------------|----------------------|
| 合約負債 | <u>2,930,075</u> | <u>3,691,363</u> | <u>3,265,709</u> |
| 分配至於年末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並預期將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益： | | | |
| — 二零一九年 | — | 3,691,363 | |
| — 二零二零年 | <u>2,930,075</u> | — | |
| | <u>2,930,075</u> | <u>3,691,363</u> | |

於年內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 | 二零一九年 合約負債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合約負債 美元 |
|-----------|---------------------|---------------------|
| 年內營運所致增加 | 15,860,490 | 15,829,899 |
| 合約負債轉撥至收益 | (16,621,778) | (15,404,245) |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其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28. 租賃負債

| | 租賃付款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 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
|---------------------------|---------------------------------|------------------------------------|
| 一年內 | 33,461 | 28,716 |
| 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u>103,303</u> | <u>96,006</u> |
| 減：未來融資費用 | <u>136,764</u> (12,042) | |
| 租賃負債現值 | <u>124,722</u> | 124,722 |
| 減：12個月內到期償付的金額(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 | <u>(28,716)</u> |
| 12個月後到期償付的金額 | | <u>96,00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租賃負債(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實際借貸利率為4.25%。利率乃按合約日期釐定，故本集團須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29. 遞延稅項負債

下列為本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

| | 加速稅項折舊 美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1,853,837 |
| 自綜合損益扣除 | <u>109,589</u>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963,426 |
| 自綜合損益扣除 | <u>187,049</u>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u>2,150,475</u></u> |

30. 股本

| | 本公司股份數目 | 股本 美元 |
|--|----------------------|---------------|
| 法定 | | |
|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005港元的普通股 | <u>7,600,000,000</u> | <u>49,147</u>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1,806,000,000</u> | <u>11,700</u> |

於管理資本時，本集團宗旨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務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本集團通過考慮資金成本及與每類資本相關的風險，經常覆核資本結構。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股份回購以及發行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1. 以股權支付之款項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在於為高級管理層及以上之人員(包括執行董事)提供長期激勵,以實現長期股東回報。根據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獲授於1至3年間歸屬之購股權。計劃參與資格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個別人士並無合約權利參與計劃或收取任何保證福利。一旦歸屬,購股權仍可行使,直至有效期屆滿。

下表披露本公司年內購股權數目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 於年內授出 | 授出日期 | 有效期 (包括首尾兩天) |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天) | 行使價 |
|----------------------------|------------------------|---------------------------|-------------------|-----------------|-----------------------------|-----------------------------|-------------------|
| 黃成安先生 執行董事 | 5,115,000 | —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港元」) |
| | 5,115,000 | —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5,270,000 | — | 5,27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建邦先生 執行董事 | 5,115,000 | —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5,115,000 | —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5,270,000 | — | 5,27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許政開先生 執行董事 | 1,933,333 | — | 1,933,333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1,933,333 | — | 1,933,333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1,933,334 | — | 1,933,334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蔡穩健先生 非執行董事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鍾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蕭兆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TAN Lip-Keat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先生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2,790,000 | —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David PRETI 僱員 先生 | 5,166,666 | — | 5,166,666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5,166,666 | — | 5,166,666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5,166,668 | — | 5,166,668 | 二零一八年八月 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Eric Lang先生 僱員 | — | 8,500,000 | 8,500,000 | 二零一九年九月 二十五日 |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 0.110港元 |
| | — | 8,500,000 | 8,500,000 | 二零一九年九月 二十五日 |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二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 0.110港元 |
| | <u>74,620,000</u> | <u>17,000,000</u> | <u>91,620,000</u> | | | | |
| 於年末可行使 | | | <u>28,489,999</u> |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 | <u>0.209</u> | | | | |
| 於年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除下 加權平均合約年期 | | | <u>8.64年</u>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以股權支付之款項(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於本公司之職位 |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 於年內授出 |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 授出日期 | 有效期 (包括首尾兩天) |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天) | 行使價 |
|----------------------------|------------------------|------------|---------------------------|----------------|---------------------------|---------------------------|---------|
| 黃成安先生 執行董事 | — | 5,115,000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5,115,000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5,270,000 | 5,27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建邦先生 執行董事 | — | 5,115,000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5,115,000 | 5,115,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5,270,000 | 5,27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許政開先生 執行董事 | — | 1,933,333 | 1,933,333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1,933,333 | 1,933,333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1,933,334 | 1,933,334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蔡穩健先生 非執行董事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鍾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蕭兆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TAN Lip-Keat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2,790,000 | 2,790,000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David PRETI 先生 僱員 | — | 5,166,666 | 5,166,666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5,166,666 | 5,166,666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5,166,668 | 5,166,668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 0.232港元 |
| | — | 74,620,000 | 74,620,000 | | | | |
| 於年末可行使 | | | — | | | | |
|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 | 0.232 | | | | |
| 於年末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餘下 加權平均合約年期 | | | 9.62年 | | | | |

該等公平值乃使用二項期權定價模型計算。該模式之輸入資料如下：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估值日期 | 二零一九年 九月二十五日 |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三日 |
| 預期波幅 | 41.009% | 50.096% |
| 預期年期 | 9年 | 10年 |
| 無風險利率 | 1.143% | 2.104% |
| 預期股息收益 | 0.000% | 0.000% |
| 相關股價 | 0.110港元 | 0.232港元 |
| 購股權之公平值 | 816,000港元 | 8,870,000港元 |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報表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14,100,989 | 11,219,211 |
| 存放於人壽保險公司之存款 | 1,188,890 | — |
| | <u>15,289,879</u> | <u>11,219,211</u> |
| 流動資產 | | |
| 按金及預付款項 | 3,014,186 | 2,312,413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0,872,951 | 11,449,10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4,788 | 128,285 |
| | <u>13,931,925</u> | <u>13,889,804</u> |
| 流動負債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589,903 | 327,300 |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3 | 3 |
| 借貸 | 5,340,462 | 2,287,413 |
| | <u>6,930,368</u> | <u>2,614,716</u> |
| 流動資產淨值 | <u>7,001,557</u> | <u>11,275,088</u>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u>22,291,436</u> | <u>22,494,299</u> |
| 資產淨值 | <u>22,291,436</u> | <u>22,494,299</u> |
| 資本及儲備 | | |
| 股本 | 11,700 | 11,700 |
| 儲備 | 22,279,736 | 22,482,599 |
| | <u>22,291,436</u> | <u>22,494,299</u> |
| 總權益 | <u>22,291,436</u> | <u>22,494,29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報表(續)

以下為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 | 資本儲備 美元 | 股份溢價 美元 | 以股權支付 之酬金儲備 美元 | 累計虧損 美元 | 總計 美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54,193,547 | 12,384,133 | — | (46,388,612) | 20,189,068 |
|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2,130,168 | 2,130,168 |
|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 — | — | 163,363 | — | 163,363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u>54,193,547</u> | <u>12,384,133</u> | <u>163,363</u> | <u>(44,258,444)</u> | <u>22,482,599</u> |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795,676) | (795,676) |
|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支付之款項 | — | — | 592,813 | — | 592,813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u>54,193,547</u> | <u>12,384,133</u> | <u>756,176</u> | <u>(45,054,120)</u> | <u>22,279,736</u> |

33.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在以下期間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不遲於1年 | 544,927 |
| 遲於1年但不遲於5年 | <u>1,283,006</u> |
| | <u>1,827,933</u> |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物業應付的租金。租賃經磋商的年期介乎1年至5年。概無訂立有關或然租金付款的安排。

34. 關連方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該等關連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連方有以下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
| 薪金及津貼 | 1,295,126 | 955,304 |
| 以股權支付之款項 | 592,813 | 163,363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20,480 | 18,496 |
| | <u>1,908,419</u> | <u>1,137,163</u> |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2。

35.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 附屬公司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 |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 擁有權權益/ 投票權之百分比 | | 主要業務活動 |
|-------------------------|----------|--------------|-------------------|-------|-------------|
| | | | 二零一九年 | 二零一八年 | |
| CMON Production Limited | 英屬維爾京群島 | 1美元 | 100% | 100% | 投資控股 |
| CMON Global Limited | 開曼群島 | 1美元 | 100% | 100% | 發行及銷售桌上休閒遊戲 |
| CMON Pte. Ltd. | 新加坡 | 500,000美元 | 100% | 100% | 發行及銷售桌上休閒遊戲 |
| CMON Inc. | 美國(「美國」) | 1美元 | 100% | 100% | 分銷桌上休閒遊戲 |
| CMON Conventions Inc. | 美國 | 1美元 | 100% | 100% | 籌辦遊戲展 |
| CMON Games Inc. | 加拿大 | 100加拿大元 | 100% | 100% | 提供銷售行政服務 |
| CMON Hong Kong Limited | 香港 | 1港元 | 100% | 100% | 暫無業務 |
| Geekfunder Inc. | 美國 | 100美元 | 100% | 100% | 暫無業務 |
| 佛山戲夢桌游貿易有限公司 | 中國 | 250,000美元 | 100% | 100% | 提供銷售行政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年內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 | 借貸 美元 | 租賃負債 美元 | 融資活動 產生之總負債 美元 |
|------------------------------------|---------------------|--------------------|----------------------|
|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3,405,956 | — | 3,405,956 |
| 現金流量變動 | | | |
| 新造銀行借貸 | 5,500,000 | — | 5,500,000 |
| 償還銀行借貸 | (632,702) | — | (632,702) |
| 已付利息 | (229,650) | — | (229,650) |
| 非現金變動 | | | |
| 利息開支(附註9) | 229,650 | — | 229,650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如先前呈報) | 8,273,254 | — | 8,273,254 |
|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 — | 1,454,644 | 1,454,644 |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 8,273,254 | 1,454,644 | 9,727,898 |
| 現金流量變動 | | | |
| 新造銀行借貸 | 15,410,529 | — | 15,410,529 |
| 償還銀行借貸 | (13,333,119) | — | (13,333,119) |
| 償還租賃負債 | — | (115,368) | (115,368) |
| 已付利息 | (461,500) | — | (461,500) |
| 已付租賃利息 | — | (21,870) | (21,870) |
| 非現金變動 | | | |
| 添置使用權資產之增加 | — | 136,504 | 136,504 |
| 利息開支(附註9) | 461,500 | 21,870 | 483,370 |
| 註銷租賃協議 | — | (1,353,173) | (1,353,173) |
| 匯兌差異 | — | 2,115 | 2,115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350,664 | 124,722 | 10,475,386 |

3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新重新分類會計項目被認為屬更適合的呈列方式，可反映本集團的綜合財務業績及綜合狀況。

38.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五年 美元 | 二零一六年 美元 | 二零一七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
| 收益 | 17,185,355 | 20,964,135 | 29,816,740 | 28,207,411 | 30,460,303 |
| 毛利 | 8,808,117 | 10,704,260 | 14,384,324 | 14,801,842 | 14,605,352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2,669,084 | 1,877,778 | 4,347,929 | 2,326,955 | (554,284)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1,826,095 | 1,017,620 | 3,495,625 | 2,046,945 | (763,18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二零一五年 美元 | 二零一六年 美元 | 二零一七年 美元 | 二零一八年 美元 | 二零一九年 美元 |
|------|-------------|-------------|-------------|-------------|-------------|
| 資產總額 | 16,565,359 | 25,758,839 | 33,218,182 | 38,059,880 | 39,796,679 |
| 負債總額 | 7,973,669 | 9,053,696 | 13,017,414 | 15,565,581 | 17,505,243 |
| 權益總額 | 8,591,690 | 16,705,143 | 20,200,768 | 22,494,299 | 22,291,436 |